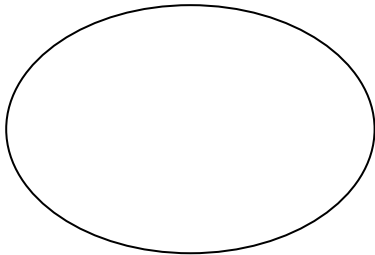


# 108年社團評鑑暨博覽會 攤位使用切結書 (課外組存根聯)

本社\_\_\_\_\_參加 108年社團博覽會(3月16~17日)，願意遵守以下攤位使用規則，並負起相關責任：

- 1.妥善維護借用之攤位(含1帳篷及1桌3椅等器材)之清潔與完整，若有損壞照原價賠償。
- 2.社團攤位及駐攤人員需於下午4:00之後才能開始撤場，撤場時需做好攤位整潔，完成確認後後方可離場。
- 3.禁止使用火源(包含炭火、瓦斯爐、卡式爐等)，一切可能損壞場地之物品一律禁止。
- 4.不得將攤位轉租或借用給其他個人、團體或廠商，違者將取消場地使用權。
- 5.社團攤位各項活動方式，以不影響鄰近社團活動權利為原則，若情節重大經人舉發，工作人員勸導未改善者，將取消場地使用權。
- 6.3/16、3/17皆須派員全程參展擺攤，未依此規定者，主辦單位將保留下年度攤位是否租借之決定權。

社團章：



社長簽章：

課外組承辦人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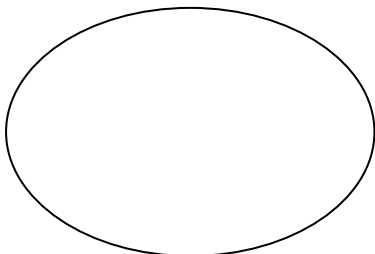
---

# 108年社團評鑑暨博覽會 攤位使用切結書 (社團存根聯)

本社\_\_\_\_\_參加 108年社團博覽會(3月16~17日)，願意遵守以下攤位使用規則，並負起相關責任：

- 1.妥善維護借用之攤位(含1帳篷及1桌3椅等器材)之清潔與完整，若有損壞照原價賠償。
- 2.社團攤位及駐攤人員需於下午4:00之後才能開始撤場，撤場時需做好攤位整潔，完成確認後後方可離場。
- 3.禁止使用火源(包含炭火、瓦斯爐、卡式爐等)，一切可能損壞場地之物品一律禁止。
- 4.不得將攤位轉租或借用給其他個人、團體或廠商，違者將取消場地使用權。
- 5.社團攤位各項活動方式，以不影響鄰近社團活動權利為原則，若情節重大經人舉發，工作人員勸導未改善者，將取消場地使用權。
- 6.3/16、3/17皆須派員全程參展擺攤，未依此規定者，主辦單位將保留下年度攤位是否租借之決定權。

社團章：



社長簽章：

課外組承辦人：